

汉中市长江流域禁捕工作动态

(第二十二期)

汉中市长江流域禁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0月18日

【政策宣传】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沿江各省市和有关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细化政策措施,压实主体责任,保障退捕渔民就业和生活。要强化执法监管,严厉打击非法捕捞行为,务求禁渔工作取得扎实成效。(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日在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

- 市禁捕办组织开展第六轮禁捕联合执法专项突击行动
- 我市举办长江流域禁捕渔政执法专题业务培训班
- 长江流域十年严禁捕 镇巴多措并举抓落实
- 工作动态

市禁捕办组织开展第六轮禁捕联合执法专项突击行动

9月30日，市禁捕办组织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和各县区同步开展2021年度第6轮禁捕联合执法专项突击行动。市禁捕办执法人员对非法捕捞高发、多发水域和水产品经营点、渔具市场进行检查，同时，对各县区开展情况实地督导抽查。

行动中，执法人员针对汉江、嘉陵江重点水域、水产交易市场、餐饮门店、渔具市场进行了突击检查。同时，向群众广泛宣传了长江流域禁捕禁钓的有关政策法规，鼓励和动员群众积极举报涉渔违法犯罪线索，共同保护水域生态环境。本次联合执法，共出动执法人员658人次，执法车辆135辆次，检查集贸市场49个，水产经营门店158个，餐饮门店462个、渔具店65个，商超5个，劝返违钓人员58余人，对285人次进行政策宣讲。

十一国庆节期间，市禁捕办要求：市县各级要切实加强节日期间禁捕执法和政策宣传工作。要对交叉水域和非法捕捞多发、高发水域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捕捞行为。要严格落实休假期间值班制度，市县禁捕办加强值班值守，保持值班电话24小时畅通，对涉渔问题举报，迅速处置，确保节日期间禁捕工作有序进行。

我市举办长江流域禁捕渔政执法专题业务培训班

经市农业农村局同意，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近日组织举办了

全市长江流域禁捕渔政执法专项业务培训班。各县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班子成员、渔政执法业务骨干和市支队执法人员共计 90 余人参加培训。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郑杰、质监法规科科长王柯清出席开班式，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王志刚主持开班式。

郑杰副局长在开班讲话中指出：渔政执法人员是长江流域“十年禁捕”的重要支撑和保障，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长江流域禁捕退捕工作的重要性，在全力投入禁渔执法工作、积极打击非法捕捞行为的同时，把学习培训和促进能力提升放在重要位置，自觉做好禁渔执法监管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钉钉子的精神持续推动“禁渔令”落地成效，为打赢长江流域禁渔攻坚战提供坚强的执法保障。

培训期间，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吴博同志围绕《打击非法捕捞行政执法证据收集固定及行刑衔接》，对如何收集固定证据、证据的完整性与统一性、证据收集与固定的时间性等内容进行授课，针对打击非法捕捞行为，将证据收集与固定中存在的难点、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中的问题进行了重点讲解。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鲁克有同志结合相关案例，对《农业行政执法程序、证据采集与文书制作》进行了详细讲解，重点强调实际执法工作中容易忽视的执法细节，分析了文书制作实践中的疑难点和易错点；付昶同志对汉中市辖区的汉江、嘉陵江基本情况、禁捕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渔政执法办案程序、行刑衔接机制等内容进行了讲解。

参训人员表示，本次培训很及时、很必要，对提升禁捕执法

能力和水平具有十分积极的作用。下一步，市县农业农村部门和综合执法机构，将结合开展农业综合执法大练兵活动，继续采取举办执法人员讲业务，举办农业综合执法大讲堂等多种方式，持续加强培训学习，不断提升执法人员素质能力和执法办案业务水平。

长江流域十年严禁捕 镇巴多措并举抓落实

自长江流域禁捕工作开展以来，镇巴县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省市部署要求，取得了显著成效。

宣传发动造氛围。一是印发了禁捕告知书 6300 余份，下发到镇、村张贴；发放宣传手册 200 份、挂历 120 余份。在农贸市场、餐饮店张贴公告 300 余份。二是县内禁捕区域为牟子河（纳溪河）流域，在碾子镇设立固定标识牌 25 个，聘用 6 名护鱼员进行常态化的巡河、河道管护、河湖保洁等工作。全县所有沿河村均设置固定标识牌 2 个以上，非沿河村设置固定标识牌 1 个以上。

排查清理建台账。一是印发了《长江流域禁捕退捕工作方案》，对全县渔民开展调查摸底，建立台账。目前，全县无登记渔民，无退捕安置对象。二是扎实开展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四清四无”大排查工作，经排查，全县无涉渔相关船舶。

内外联动抓落实。一是与毗邻县安康市汉阴县签订了长江流域禁捕工作联防联控协议，共同印发了联合禁渔通告。二是开展联合巡查行动。多次组织农业农村、公安、市场监管部门开展联

合执法行动，对重点水域、农贸市场、餐饮场所、渔具商店进行执法检查，各镇（办）河道巡查常态化开展。今年以来，共出动执法车辆 40（台）次，开展联合巡查 30 次，出动巡查人员 600 余人次，立案 1 起。

工作动态

1.信息宣传。9 月 26 日—10 月 15 日，市禁捕办组织开展全市“十年禁渔”知识竞赛线上答题活动。

9 月 28 日—10 月 18 日，汉中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汉台大队出动执法人员对沿江村庄群众开展长江流域禁捕及垂钓管理政策宣传活动，发放资料 260 份。

9 月 28 日—10 月 18 日，镇巴县电视台每日在镇巴县新闻之前，播放《渔业法》《长江保护法》。

2.会议召开。10 月 14 日，汉台区召开禁捕工作推进会暨全区护渔员工作培训会。

10 月 9 日，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举办全市长江流域禁捕渔政执法业务培训班。

10 月 14 日，洋县召开前三季度长江流域“十年禁捕”工作考评会。

3.执法巡查。9 月 28 日—10 月 18 日，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出动执法人员 15 人次、车辆 4 台次，对汉台区、南郑区非法捕捞高发、多发水域和褒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进行

督查检查。

9月30日—10月13日，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947人次，检查水产品生产加工单位111个次，农贸市场184个次，商超587个次，餐饮单位（农家乐）1371个次，监测电商平台（网站）16个次，对电商平台开展行政指导2个次，媒体宣传报道1篇，部门协作执法检查16次。

9月30日，西乡县禁捕办组织县公安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开展第六轮禁捕联合执法专项突击行动，出动执法人员20人次、车辆5台次，抽查水产品交易市场2个，水产品经营户9户、餐饮场所7家、渔（钓）具销售经营户11家。

9月28日—10月18日，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汉台大队出动执法人员15人次，对辖区重点水域进行巡查，检查河道40余公里，现场纠正违规垂钓行为3起，处置投诉举报4起，劝返违规垂钓人员28人次。

10月8—14日，留坝县禁捕办出动执法人员12人次、车辆4台次，对辖区重点水域开展执法巡查，劝返违规垂钓8人次。

10月8—15日，城固县禁捕办出动执法人员对辖区禁捕水域进行巡查检查，劝离违规垂钓者10余人。

10月8—15日，宁强县禁捕办出动执法人员20人次，对辖区内重点水域进行巡查，现场批评教育违规垂钓人员11人次。

10月8—15日，佛坪县农业农村局出动执法人员16人次、车辆4台次，对辖区重点水域进行巡查，劝返违规垂钓11人次。

10月8—15日，洋县禁捕办出动执法人员19人次，车辆5台次，对辖区重点水域进行执法巡查，劝返违规垂钓人员14人次。

10月8—15日，镇巴县禁捕办组织执法人员对牟子河重点水域进行执法巡查。

10月8—15日，勉县禁捕办出动执法人员12人次，对辖区重点水域进行执法巡查，批评教育违规垂钓人员3人次。

（此处为模糊不清的正文内容，疑似为通知或报告的一部分）

送：省长江流域禁捕工作专班，市长江流域禁捕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市长江流域禁捕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各县区长江流域禁捕工作领导小组。

汉市中长江流域禁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0月18日 印发
